

2018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江苏省财政厅（机关）	项目名称：	省级机关事业单位及省级文化企业资产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	2018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18-0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18-12-31		
项目自评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1.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法》有关规定及厅“三定”方案明确的国有文化（体育）资产监管职责等，我厅按规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对七家省属文化（体育）企业的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和相关专项报告进行审计。2018年相关审计预算费用为486.4万元。 2.我省向财政部编报的三套报表，以及省政府向省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等工作，我处积极做好省级公务仓建设，开展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考核评价，并委托会计事务所对省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账务进行清理等，工作成效显著。1.实物公务仓资产购置、运营92万元；2.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绩效评价4.41万元；3.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统计报表、政府资产报告等报表编报86.18万元。 3.省级事业单位出资企业核查及江苏省2017年省级文化企业企业国有资产运行报告费46.1万元。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和评价结论等）			
1.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对省属文化（体育）企业集团公司合并、集团公司本部及下属子企业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表进行审计，核查企业是否按照《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财务制度（办法）的规定进行编制，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同时，对企业的重大事项执行情况、企业负责人薪酬发放情况等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我们主要从企业年报的准确度，反映问题的深度等方面进行评价。 2.通过该项目，省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部分省级事业单位账务进一步厘清。2018年我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以及经管资产报表均受到财政部通报表彰，向人大报告的全省国有资产综合报告受到人大代表一致好评和肯定，审议反馈报告全部满意。 3.进一步摸清省级事业单位出资企业国有资产运行情况及国有资本预算情况。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项目绩效）			
1.事务所共出具审计报告13份，为我厅深入、准确把握文化企业的财务执行和经营管理情况、有效履行出资人职责提供了坚实工作依据，对规范企业财务和会计制度执行、企业重大事项执行、企业负责人薪酬发放、履职等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 2.公务仓运营积极健康；全省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年报和政府经管资产报表工作获财政部通报表彰；省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考核评价试点工作成效显著，各类考核指标进一步完善；政府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人大代表全部满意。 3.进一步夯实省级事业单位出资企业资产管理基础。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省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考核评价指标体系仍需在试点过程中进一步完善			
五、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无			